

北辰生活垃圾与餐厨垃圾协同处理项目 110 千伏第二电源 送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4 月 14 日，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城东供电分公司组织召开了“北辰生活垃圾与餐厨垃圾协同处理项目 110 千伏第二电源送出工程”电网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会。

验收组由建设管理单位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城东供电分公司、技术审评单位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设计单位国网天津电力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天津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天津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环评报告编制单位核工业北京化工冶金研究院、环保验收调查单位联合泰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 3 名特邀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会前，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已组织对项目进行了技术审评、现场检查。会上建设管理单位对工程建设情况和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了介绍，验收调查报告编制单位对调查报告进行了介绍，验收组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本工程建设内容为：新建 110kV 单回线路路径总长 8.942km，其中利用已建铁塔单侧挂线路径长约 4.2km，利用已建电缆通道敷设电缆路径长约 3.372km，新建电缆路径长约 1.37km。

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即《北辰生活垃圾与餐厨垃圾协同处理项目 110 千伏第二电源送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由天津市北辰区行政审批局以文号“津辰审环（2023）21 号”进行了批复。

本工程于 2023 年 9 月开工建设，2025 年 1 月建设完成并投入调试。实际总投资 3958.1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62.61 万元。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工程实际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与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文件要求基本一致。

根据《关于印发〈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辐射〔2016〕84 号），本工程未发生重大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情况及调试效果

(1) 施工期间落实相关的生态环境保护及防治措施，施工结束后对场地进行了清理和整备。

(2) 施工期间落实了施工扬尘控制措施，未产生扬尘污染。

(3) 施工期间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操作时间，未对周边产生声环境影响。

(4) 施工期废水和固废处置合理。

(5)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期电磁环境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的限值要求、声环境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限值要求。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工程在建设过程中，落实相关的生态环境保护及防治措施，施工结束后，对场地进行了清理和整备；落实了施工扬尘、噪声控制措施，废水、固废处置合理，未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本工程投入调试后经现场监测，电磁和声环境满足相应标准要求，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

五、验收结论

本工程验收调查结论成立，环境保护设施已落实，环境影响符合环评批复要求，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进一步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做好公众科普宣传工作。

验收组组长： 

2025 年 4 月 14 日

北辰生活垃圾与餐厨垃圾协同处理项目 110 千伏第二电源

送出工程竣工环保验收签字表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字
组长	刘晓林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 城东供电分公司	专责	刘晓林
专家	张吉	天津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高工	张吉
	庞新新	原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正高	庞新新
	高建政	天津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正高	高建政
建设及 运行单位	冯思雨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 城东供电分公司	项目经理	冯思雨
技术审评 单位	郑中原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 电力科学研究院	高工	郑中原
设计单位	葛贝畅	国网天津电力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专责	葛贝畅
施工单位	王柯睿	天津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项目 经理	王柯睿
监理单位	吴春立	天津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线路监理	吴春立
环评单位	郭新锋	核工业北京化工冶金研究院	工程师	郭新锋
验收调查 单位	冯彩文	联合泰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高工	冯彩文